协议编号: YL-001

南京优乐校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临时股份合作协议书

现有甲、乙合股(合伙)开办_ 同合作经营的决策,成立股份制公司 本协议,以供信守,本协议具有合同]。经两方合伙人平等协商、	
第一条: 合伙人成员 甲方姓名: 董纪国 身份证号:	_	

第二条: 股权份额及股权分配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并约定如下:

(2.1) 股权形态

股权形态采用 AB 股模式; A 股具有投票权(表决权)、经营决策权与选举权; B 股具有分红权、知情权、优先受让权、优先认购权、转让权及其除投票权(表决权)、经营决策权与选举权之外的其他权利。

(2.2) 名词定义:

公司或企业: 具体指南京优乐校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优乐商城系统:具体指优乐官方管理平台、优乐商家管理系统、优乐 app 客户端、优乐 h5 客户端及其他相关软件或平台系统。

平台联合开发阶段: 2018年4月1日起始至2019年1月1日终止;

企业前期准备阶段: 2019年1月1日起始至公司签署到5家及其以上品牌经营授权书终止; 企业前期运营阶段:公司签署完品牌经营授权书起始至公司年营业额大于500万终止,其中 具体年营业额计算方式为任意连续365天区间,认定方式需依据具体财务报表。

企业正常运营阶段:公司年营业额大于500万时间点起始至公司宣布破产终止。

(2.3) 参与模式:

甲方参与阶段:平台联合开发阶段、企业前期准备阶段、企业前期运营阶段与企业正常运营阶段。

乙方参与阶段:平台联合开发阶段、企业正常运营阶段(乙方可依据自身及其公司运营情况,选择参与或不参与,具体依据乙方决策为准)

(2.4) 股权分配:

期权池:公司预留 A 股股权百分之三十一, B 股股权百分之六十到期权池, 期权池所有股份属于公司集体所有, 不属于任何个人, 期权池股份自本协议书签署之日起立即生效。

甲方股份: 甲方占有 A 股股权份额为百分之五十一; B 股股权份额为百分之二十三; 甲方 A 股及其 B 股股权自本协议书签署之日起立即生效。

乙方股份: 乙方占有 A 股股权份额为百分之十七; B 股股权份额为百分之十七; 其中百分

(共5页) 第1页

之七的 A 股股权与百分之七的 B 股股权自本协议书签署之日立即生效;剩余百分之十 A 股股权及百分之十 B 股股权等乙方正式参与企业正常运营阶段,并签署正式股权协议书之日起生效。

等企业进行到正常运营阶段:

对于乙方选择退出的情形:

乙方保留百分之一 B 股股权,剩余百分之七 A 股股权自动失效;剩余百分之六 B 股股权依照本协议第六条退伙处理办法处理。

对于乙方选择正式入伙的情形:

乙方需执行正式入伙流程,等正式入伙流程完毕后,乙方最终 A 股股权为百分之十七;最终 B 股股权为百分之十七。

(2.5) 乙方正式入伙流程:

甲方附带具体财务报表向乙方发送正式入伙邀请函,乙方接收到正式入伙邀请函后一个月 (具体指三十天)时间内需回复甲方是否选择正式入伙,若三十天时间内没有回复,则默认 为乙方选择退出。

对于甲方不向乙方发送邀请函的情形,乙方有权申请查看公司财务报表,并强制执行入伙流程,对于甲方不配合执行的情形,则从乙方执行强制入伙流程之日起始至一个月时间后终止,乙方默认成为正式公司联合创始人,乙方股份自动增持到 A 股股权百分之十七; B 股股权百分之十七。

若乙方选择正式入伙:则甲乙双方需执行如下入伙流程:

甲乙双方到工商局备案: 备案乙方为正式公司联合创始人

甲乙双方签订正式股权合作协议书

自甲乙双方签订正式股权合作协议书起始,三个月时间内,乙方需全职加入公司创始人团队,若三个月内乙方未全职加入,则默认为乙方选择退出

(2.6) 股权减持:

(2.6.1) 股权减持方案仅适用于平台联合开发阶段

(2.6.2) 平台联合开发阶段甲乙双方需承担的义务

甲方义务:甲方负责优乐商城系统官方管理平台、商家管理平台及服务器端程序开发与维护;官方管理平台具体包括: 打折券管理、商品管理、iam 模块、订单管理、概览模块、个人中心模块,店铺管理、区域管理、文件管理、资源管理、角色管理、定时任务与用户管理等13个模块。

商家管理平台具体包括:打折券模块、概览模块、个人中心模块、店铺管理、文件管理、角色管理,用户管理与待办任务等8个模块

服务器端具体包括: 官方管理平台, 商家管理平台, app 客户端, h5 客户端所涉及到的所有接口开发, 短信相关接口, 支付相关接口等

乙方义务: 乙方负责优乐商城系统 h5 客户端及 app 客户端的程序开发及维护

具体包括:店铺管理相关页面及功能;iam 登录注册相关页面及功能;打折券相关页面及功能;商品相关页面及功能;订单相关页面及功能;用户中心相关页面及功能;收货地址相关页面及功能;支付相关页面及功能;乙方只负责 web 端程序开发

(2.6.3) 成果鉴定标准

需保证基本流程走通且无功能缺陷

需保证页面大致美观

必要情况下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成果鉴定

(2.6.4) 减持方案

从平台联合开发阶段结束日起始每十天为一个周期,若甲乙双方有未按时完成自身任务的,

(共5页) 第2页

每一个周期减持(公司全部股权)百分之一的 A 股股权与(公司全部股权)百分之一的 B 股股权,直到剩余百分之一 A 股股权或百分之一 B 股股权为止。

(2.7) 股权稀释与增持:

股权稀释方案: 同比例稀释 股权增持方案: 同比例增持

第三条:关于分红

(3.1) 期权池股份

期权池股份归公司集体所有,不从属于任何个人或机构。期权池股份具体使用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决定。

(3.2) 期权池股份产生利润分配

依据具体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第四条:董事会与表决方式

- (4.1) 公司平台联合开发阶段、企业前期准备阶段与企业前期运营阶段不设置董事会。
- (4.2) 股东大会表决方式

采用一股一票制, 股具体指 A 股;

(4.3) 董事会会表决方式

采用一人一票制

第五条: 合伙期限

甲乙双方合伙期限为_____年,等合伙期满,若公司运营状态为正常运营,则合伙期限约定为自动续签,自动续签的年限等同于本协议合伙期限。具体公司正常运营指公司有赢利能力及赢利事实,具体判定标准由第三方机构判定。

第六条: 企业正常运营前期阶段管理办法

- (6.1)企业前期准备阶段与企业前期运营阶段,甲方向公司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单位结算卡,卡号:6228400396003275962)注入人民币五万元整,作为公司前期运营资金。资金的使用范围具体包括(1)由于公司经营而产生的差旅费,住宿费,交通费;(2)因交际而产生的餐饮费与礼品费用;(3)因基础设施而产生的服务器等购买费用。(4)甲方租赁办公场地而产生的费用等。甲方需保证所有费用都做财务报账,并提供财务发票,甲方因特殊原因而不能提供发票的,需在财务清单中注明具体原因。
- **(6.2)** 对于由于公司运营不能继续,经甲乙双方协商解散公司的情况,甲方前期注入公司账户的五万元整人民币剩余部分仍然归属甲方所有。
- (6.3)对于企业前期运营阶段公司有盈利的情形(适用于盈利金额每月大于三千元的情形), 甲方可获取每月三千到五千元的工资;

第七条:入伙

- (7.1) 新成员入伙需满足如下条件: (1) 需承认本协议书全部条款规定; (2) 需执行本协议书规定的所有权利与义务。
- (7.2)公司后续拟定再邀请一位负责市场营销方面的股东,股权分配额度为百分之十(上下浮动百分之五);一位技术合伙人,股权分配额度为百分之五(上下浮动百分之五)。
- (7.3) 公司前四位股东标定为联合创始人,后续进入的股东标定为合伙人

(共5页) 第3页

第八条:退伙

- (8.1)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允许退伙,若合伙人成员执意退伙,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额度进行结算,具体公司财产额度以第三方机构评定为准,聘用第三方机构所产生的费用,由执意退出公司的股东负责;对于退伙的股东,公司为其保留百分之一的B股股权。剩余股权公司已现金方式进行结算。
- **(8.2)** 若合伙人成员在职期间不能够履行应尽的义务,给公司财产等造成重大损失的,公司有权勒令退出该成员。具体规则为:(1)需全体股东成员表决同意该成员退出,(2)有拟定勒令退出的相关证明材料。

第九条: 股份转让

- (9.1) 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股份,董事会有优先受让权。
- (9.2) 允许合伙人把股份转让给除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或机构,第三人或机构按入伙对待。
- (9.3) 不允许合伙人把股份转让给联合创始人特定成员

第十条: 合伙终止

(10.1) 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 1) 合伙期满;
- 2)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 3) 合伙事业不能完成;
- 4) 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 5) 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10.2) 合伙终止后的事项:

- 1)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中间人(或公证员)参与清算。
- 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 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算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十一条: 保密

- (11.1) 公司的协议、商业计划书、优乐商城系统源码等都属于公司集体资产。
- (11.2)甲乙双方对于合伙创办公司期间所获取的有关公司的协议、商业计划书、优乐商城系统源代码等负有保密义务。非经公司全体股东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对于甲乙双方泄密的情形,公司保留走法律程序的权利。
- (11.3) 如公司提出要求,任何一方均应将载有对方保密信息的任何文件、资料或软件等,在本协议终止后按对方要求归还公司,或予以销毁,或进行其他处置,并且不得继续使用这些保密信息。

第十二条: 其他

-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捺印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甲乙双方内部权力义务的,若与甲乙双方原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 3) 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尽全力协商解决。

(共5页) 第4页

- 4)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剩余一份由公司存档,三分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益。
- 5)本合同书为临时合同书,公司到正式运营阶段,需签订正式股权合作书。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所有条款,未经甲乙双方全体同意不得修改。

(签署)

甲乙双方已仔细阅读、协商《南京优乐校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临时股份合作协议书》的相关内容,对于各条款,甲乙双方相互之间已进行充分的解释和沟通,双方同意遵守协议的相关约定,并在下述相应位置签署确认:

甲方(签字、捺印): 乙方(签字、捺印):

南京优乐校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年 月 日